

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曝光台

驻湖北省武汉随州督查组:

随州市南郊1号渠和平二路(规划)至瓜园六组段未完成黑臭水体整治

查时发现问题如下:

随州市南郊1号渠包含在全国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名单内,现场督查后确定为未完成整治水体。该渠道位于随州市曾都区,总长度2.268千米,起点青年西路,经和平二路(规划)、瓜园六组、擂鼓墩大道,在新天地小区旁汇入灤水。黑臭段长度0.95千米,起点为和平二路(规划),终点为擂鼓墩大道。2016年3月,府河随州市段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一期(黑臭水体治理)项目完成立项批复。同年9月,该项目城西擂鼓墩片区1#排水渠工程(和平二路一擂鼓墩大道)正式动工。城西擂鼓墩片区1#排水渠工程(和平二路一擂鼓墩大道)整治方案主要包括截污管道铺设工程、河道清淤治理工程和道路硬化、绿化、亮化工程,总投资额达到1065.96万元。

5月8日~22日,第十督查组对湖北省南郊1号渠进行现场

查时发现问题如下:

黑臭水体信息库水体起点为青年西路19号,终点为擂鼓墩大道53号,经现场核查青年西路19号与水体间隔较远。参考规划等各方面资料,确定黑臭水体起点为和平二路(规划),终点为擂鼓墩大道53号,长度为954米(与自查报告一致)。经现场督查,实际整治范围为瓜园六组一擂鼓墩大道段共630米,和平二路(规划)一瓜园六组段约320米未进行截污

处理。瓜园六组一擂鼓墩大道段河道清淤污泥用于回填河道堤岸,但未进行泥质检测。

5月17日,第十督查组监测人员对和平二路(规划)一瓜园六组段水体进行现场取样监测。该河段水质氨氮指标为19.0毫克/升~22.0毫克/升,溶解氧指标为0.12毫克/升~0.16毫克/升,透明度为3厘米~9.2厘米,水体污染程度为重度黑臭。

驻湖北省武汉随州督查组:

湖北省黄孝河明渠存在黑臭现象

湖北省江岸区黄孝河明渠存在黑臭现象。黄孝河明渠位于武汉市江岸区,长江北岸,全长5.4千米,起于后湖铁路桥,沿金桥大道,经后湖泵站,岱家山闸流入府河。

5月8日~22日,督查组对湖北省江岸区黄孝河明渠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问题如下:

一、垃圾清理问题

1.黄孝河明渠全长5.4公里,经统计,当日检查时共发现面积大于5平方米漂浮物7处,其中明渠渠首至钢坝闸段河面上存在连续黑色块状漂浮物,水体呈暗黑色并伴有刺激性气味,水质较差。5月10日,第十督查组监测人员对黄孝河明渠进行了水质采样监测,共采样两个;经监测,黄孝河明渠水质为轻度黑臭水体,

主要超标指标为氨氮,最高值达到14.6毫克/升。

2.据统计,在黄孝河明渠两岸范围内,发现多处垃圾堆放点,缺乏清理、随意堆置,其中在黄孝河明渠入府河右岸堤坝上弃置有混合生活垃圾的大量渣土,长度200米左右,无法说明来源及处置方式。

二、底泥清淤疏浚问题

黄孝河明渠于2016年进行了底泥清淤疏浚,但由于雨污分流措施不彻底,底泥清淤疏浚效果不明显,河道存在翻泥现象。在永旺梦乐城附近存在一中水补水口,流量较大,冲击河道,造成河底污泥扰动上浮。

督查组已将检查发现的问题移交当地相关部门处理。

驻广东省广州东莞督查组: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黄沙河同沙段控源截污尚未完成,垃圾清理问题严重

黄沙河(同沙段)位于东莞市南城街道,编号44000155,黑臭长度2.5千米,黑臭水体面积0.0728平方千米。监测数据显示水质达标,但控源截污工程尚未完成,河面有漂浮物,河岸有多处堆放垃圾。可认定为:该黑臭水体尚未消除黑臭。

(一)控源截污问题

根据督查期间现场巡查情况,该河段存在控源截污工程不彻底(多处污水直排入河),目前黄沙河(同沙段)黑臭水体整治推进与海绵城市试点工程同步推进,截污管道和护坡工程正在同步建设中,预计2019年完成;同时,黄沙河(同沙段)上游环城南

路北侧支流的临时污水处理装置正在建设中;预计2018年6月能投入运行。

(二)垃圾清理问题

河岸垃圾堆放(多处垃圾堆放处位于河岸内),以及上游支流水质较差导致污染物直接进入河的情况,数次现场督查发现垃圾堆放问题仍未得到明显改善。

水质监测方面,5个断面水质监测结果均为达标。

虽然公众满意度大于90%,但截污纳管工作落实未到位,部分河面仍有大量漂浮物及沿岸垃圾。根据黑臭河判定原则,可评定为“未消除黑臭”。

驻广东省广州东莞督查组:

广东省广州市大陵河存在黑臭现象

大陵河(河涌编号:44000116)是新街河的一级支流,是流经花都中心城区的主要排涝河涌,河段起点为武广铁路新街河口,黑臭长度5.712千米,所报黑臭面积0.12平方千米。该河水环境质量先天条件相对不足,其来水主要为新华城区排水和下泄雨洪水,无上游自然河道来水补给,因合流致雨污不分,进入河道的水体水质相对较差。

督查发现,该河段治理取得明显成效,由重度黑臭转为轻度,污水直排、垃圾乱堆等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但整治工作中仍存在以下主要问题:

(一)底泥清淤疏浚问题

内源调查及处置工作仍有不足。大陵河上游部分河段存在多处翻泥现象,甚至在硬底化的破损处也翻泥,表明采用硬底化处置方式,前期淤泥处置工作存在不足,在底泥未清除或未彻底

的情况下进行硬底化覆盖,无法达到长期治理效果。

(二)控源截污问题

部分滞留静水区黑臭现象尚未清理。七米方渠截污口至大陵河主河道间60余米的河道中,黑臭现象明显,站在新农桥上便可闻到恶臭,该段黑臭水体位于七米方渠截污口靠近新华收费站一侧,地势较大陵河主河道低洼,合流溢流的水量无法正常排入大陵河主河道,在此形成长期滞留静水区而致黑臭。

根据《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方案》相关技术要求,大陵河设置3处水质监测点,监测指标为透明度、溶解氧和氨氮,监测结果表明河涌上中下游均为轻度黑臭,各指标平均值分别为:透明度19.67厘米、溶解氧4.6毫克/升、氨氮9.17毫克/升。根据黑臭河判定原则,评定为“未消除黑臭”。

生态环境部通报重点区域强化督查工作进展

三天发现586个涉气问题

本报记者牛秋鹏北京报道 6月14日至16日,2018-2019年打赢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工作继续开展,200个督查组按照工作方案要求,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0余个县(市、区)进行督查,发现涉气环境问题586个。

对于上述问题,生态环境部已通过督办问题清单交办相关市、县(区)人民政府依法调查处理。

6月16日督查发现:扬尘管理问题占比2/3

6月16日,2018-2019年打赢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工作继续开展,200个督查组按照工作方案要求,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25个县(市、区)进行督查,发现涉气环境问题182个。

检查清单内涉气“散乱污”企业1314家,发现整改不到位问题10家,占比为0.8%;发现清单外涉气“散乱污”企业1家。清单内涉气“散乱污”企业存在整改不到位问题10家,其中北京市通州区1家;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陘县2家、晋州市1家、元氏县1家,唐山市滦南县1家、滦县1家,邯郸市冀南新区1家;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1家,德州市平原县1家。督查组检查发现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兰赵线013乡道路边小塑料加工点属涉气“散乱污”企业,不在当地清单内。

检查清单内应淘汰燃煤锅炉企业314家,已全部整改到位;发现清单外应淘汰燃煤锅炉企业2家。督查组检查发现河北省邢台南官市六合馍馍房1台(0.1蒸吨以下)、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淄博珍珠山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1台(0.12蒸吨)清单外应淘汰燃煤锅炉未按要求拆除。

工业企业未安装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10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循环化工园区1家,唐山市乐亭县1家,衡水市景县1家,邢台市经济开发区1家、临城县1家、平乡县1家;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1家、平阴县1家;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1家、原阳县1家。

工业企业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18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4家、长安区1家、循环化工园区1家、赵县1家,唐山市路南区1家,廊坊市广阳区1家,保定市曲阳县1家、涿州市1家,邢台市宁晋县1家;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1家;河南省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1家,新乡辉县市2家、国家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卫辉市1家。

VOCs整治不到位问题18个。其中,北京市延庆区1家;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4家,唐山市路南区1家、丰润区1家、遵化市1家,衡水市武邑县1家,邢台市经济开发区2家、桥东区1家、桥西区1家、邢台县1家;山西省太原市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1家;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1家、鹤壁市浚县1家,焦作市马村区1家。

建筑工地、工业企业及露天矿山等扬尘管理问题121个。其中,北京市通州区9家、平谷区8家、延庆区1家、房山区1家;天津市东丽区3家、青西区1家;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2家、裕华区2家、赞皇县2家、藁城区1家、新乐市1家、行唐县1家,唐山市滦县15家、路南区4家、丰润区2家、乐亭县1家、滦南县1家、遵化市1

家,廊坊市文安县3家、大城县1家、霸州市1家,保定市唐县1家、博野县1家、涿州市1家,沧州市河间市1家,衡水深州市1家、武邑县1家、故城县1家、景县1家,邢台市经济开发区2家、南官市2家、沙河市2家、临城县1家、柏乡县1家、宁晋县1家,邯郸市邱县2家、临漳县1家、曲周县1家;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2家、娄烦县2家、古交市2家、迎泽区1家、阳曲县1家,长治市平顺县1家,晋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2家;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县5家、历城区1家、章丘区1家、平阴县1家,淄博市博山区1家、沂源县1家,济宁市汶上县3家、嘉祥县1家,德州市禹城市1家、平原县1家、武城县1家,菏泽市单县1家;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1家,安阳市殷都区1家,鹤壁市山城区1家,新乡市国家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新乡县1家,濮阳市范县2家、濮阳县2家、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

其他涉气环境问题2个。督查组检查发现,河北省石家庄市赞皇县冯家村、沧州市海兴县辛集镇苑家堤头村存在焚烧秸秆现象。

6月15日督查发现:VOCs整治不到位问题达16个

6月15日,2018-2019年打赢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工作继续开展,200个督查组按照工作方案要求,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15个县(市、区)进行督查,发现涉气环境问题187个。

检查清单内涉气“散乱污”企业1515家,发现整改不到位问题24家,占比为1.6%;发现清单外涉气“散乱污”企业4家。清单内涉气“散乱污”企业存在整改不到位问题24家,其中北京市房山区1家;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陘县5家、高邑县2家,唐山市丰润区1家、丰南区1家、迁安市1家、遵化市1家,廊坊市大城县1家,邢台市南和县1家、邯郸市冀南新区1家、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山西省太原古交市1家、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1家,长治市平顺县1家,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2家;河南省新乡卫辉市1家,焦作孟州市1家,濮阳市濮阳县1家。督查组检查发现清单外涉气“散乱污”企业4家,其中河北省廊坊霸州市1家;山东省德州乐陵市2家、武城县1家。

检查清单内应淘汰燃煤锅炉企业345家,已全部整改到位;发现清单外应淘汰燃煤锅炉企业5家。督查组检查发现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丰田门窗加工厂1台(0.1蒸吨以下)、遵化市祥达古典红木家具有限公司1台(0.1蒸吨)、保定涿州市古素如心酒店有限公司1台(1蒸吨)、涿州市志刚钢结构有限公司1台(0.1蒸吨);山东省德州乐陵市科峰汽贸有限公司1台(小型)清单外应淘汰燃煤锅炉未按要求拆除。

工业企业未安装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11个。其中,天津市西青区1家;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2家,唐山市丰润区1家,保定涿州市2家、沧州市沧县1家,邯郸市邯山区1家;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1家;河南省鹤壁市浚县1家、新乡辉县市1家。

工业企业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14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4家、晋州市1家,唐山市滦县1

家,邢台市邢台县1家;山西省太原古交市1家;山东省德州乐陵市1家,菏泽市定陶区1家;河南省郑州巩义市1家,新乡市新乡县2家、卫辉市1家。

VOCs整治不到位问题16个。其中,北京市平谷区1家;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1家、赞皇县1家、辛集市1家,唐山市滦县2家、曹妃甸区1家,邢台市清河县3家、邢台县1家、宁晋县1家;山西省长治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家;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2家;河南省新乡卫辉市1家。

建筑工地、工业企业及露天矿山等扬尘管理问题112个。其中,北京市通州区11家、延庆区5家、朝阳区2家、房山区2家、平谷区1家;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5家、赞皇县2家、井陘县2家、裕华区1家、藁城区1家、晋州市1家、平山县1家,唐山市丰润区2家、丰南区2家、顺平县2家、路南区1家、开平区1家、古冶区1家、乐亭县1家、迁安市1家、遵化市1家、保定市竞秀区1家、涞水县1家、易县1家,沧州市吴桥县2家、孟村回族自治县1家,衡水市武邑县3家、安平县1家、武强县1家、深州市1家,邢台市清河县3家、邢台县2家、平乡县2家、桥东区1家、宁晋县1家、南和县1家、沙河市1家,邯郸市涉县1家;山西省太原市清徐县2家、古交市2家,阳泉市盂县1家,长治市长治县1家、平顺县1家;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3家、历城区2家、章丘区1家,淄博市沂源县3家、淄川区1家,济宁市汶上县1家、微山县1家,德州乐陵市3家、平原县1家,聊城市在平县1家,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菏泽市单县1家;河南省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新密市1家、登封市1家、开封市顺河回族区2家、兰考县1家,鹤壁市鹤山区2家,新乡市原阳县1家、长垣县1家,焦作市马村区2家、博爱县1家,濮阳市濮阳县2家、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

其他涉气环境问题1个。督查组检查发现,河北省沧州市孟村回族自治县牛进庄乡东赵河村存在焚烧秸秆现象。

6月14日督查发现:不正常运行防治设施问题达13个

6月14日,2018-2019年打赢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工作继续开展,200个督查组按照工作方案要求,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18个县(市、区)进行督查,发现涉气环境问题217个。

检查清单内涉气“散乱污”企业1333家,发现整改不到位问题27家,占比为2%;发现清单外涉气“散乱污”企业3家。清单内涉气“散乱污”企业存在整改不到位问题27家,其中天津市滨海新区1家;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陘县3家、藁城区1家、深泽县1家、高邑县1家、灵寿县1家、正定县1家,唐山市开平区1家、丰润区1家、迁西县1家,沧州市孟村回族自治县1家,邯郸市永年区2家、邯山区1家、峰峰矿区1家、武安市1家;山东省济宁市太白湖新区1家,德州市武城县1家;河南省郑州市新密市2家、巩义市1家,新乡辉县市4家、长垣县1家。督查组检查发现清单外涉气“散乱污”企业3家,其中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1家,廊坊霸州市1家,邢台市清河县1家。

检查清单内应淘汰燃煤锅炉企业434家,已全部整改到位;发现清单外应淘汰燃煤锅炉企业2家。督查组检查发现河北省廊坊市胜芳镇河北鑫达镀锌彩板有限公司3台(1台1蒸吨、2台0.2蒸吨)、邢台市威县梨园屯大王线路北侧馍馍房1台(小型)清单外应淘汰燃煤锅炉未按要求拆除。

工业企业未安装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21个。其中,北京市朝阳区3家、房山区1家;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1家、新华区1家、桥西区1家、曹妃甸区1家、遵化市1家,沧州泊头市1家,邢台市桥东区2家、南官市1家;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1家、晋城市泽州县1家;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1家,德州市齐河县1家;河南省郑州市中牟县1家,开封市禹王台区1家,新乡市凤泉区1家、原阳县1家,焦作市马村区1家、孟州市1家,濮阳市工业园区1家。

建筑工地、工业企业及露天矿山等扬尘管理问题121个。其中,北京市朝阳区9家、顺义区3家、房山区3家、延庆区2家;天津市东丽区2家;河北省石家庄晋州市2家、鹿泉区1家、高邑县1家、赞皇县1家、灵寿县1家、井陘矿区1家,唐山市路北区3家、丰润区3家、古冶区1家、迁安市1家、滦南县1家、遵化市1家,廊坊市永清县3家、三河市2家、文安县1家、霸州市1家,保定市涞水县3家、顺平县2家、涿州市1家,沧州泊头市1家,衡水市武邑县2家、故城县1家、阜城县1家,邢台市清河县6家、桥东区2家、经济技术开发区2家、内丘县2家、宁晋县2家、邢台县1家、南官市1家、沙河市1家,邯郸市鸡泽县2家、永年区1家、成安县1家、魏县1家、涉县1家;山西省太原市娄烦县3家、小店区1家、古交市1家、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1家;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5家、章丘区2家、济阳县1家,淄博市博山区6家、济宁市汶上县1家、微山县1家,德州乐陵市1家,聊城市东阿县1家,滨州市阳信县1家,菏泽市定陶区1家;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1家、新密市1家,开封市祥符区2家、禹王台区1家,鹤壁市鹤山区1家,新乡市新乡县3家、延津县2家、辉县市2家、原阳县1家,焦作市中站区1家、孟州市1家,濮阳市南乐县2家。

其他涉气环境问题3个。督查组检查发现,河北省廊坊市大城县旺村镇尹岳村存在焚烧秸秆现象;河北省邢台市桥东区先于村外桃源采摘园属、山西省太原古交市桃源办事处存在焚烧垃圾、树叶现象。

6月16日强化督查发现问题汇总表 见今日七版

生态环境部通报6月中下旬全国空气质量预报会商结果

本报记者杜宣逸北京报道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联合中国气象局环境气象中心和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以及东北、长三角、华南、西南、西北区域空气质量预测预报中心开展6月中下旬全国空气质量预报会商,结果如下:

京津冀及周边区域:未来10天,大气扩散条件总体一般,区域北部空气质量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中南部以轻至中度污染为主。其中,16日,受高温和偏南气流影响,区域北部和山东东部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京津冀中南部、山西南部、山东西部和河南北部以轻至中度污染为主,首要污染物为O₃。17日~18日,受弱冷空气和降水过程影响,大气扩散条件有所改善,区域北部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河北中南部、山东西部和河南北部局地可能出现中度污染,首要污染物为O₃。19日~20日,温度逐步回升,大气扩散条件转差,区域北部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区域中南部可能出现中度及以上污染,首要污染物为O₃。21日~23日,受可能的弱冷空气和降水过程影响,大气扩散条件改善,区域中部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南部局地可能出现中度污染,首要污染物为O₃。24日~25日,温度逐步回升,

大气扩散条件转差,区域北部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区域中南部可能出现中度及以上污染,首要污染物为O₃。

北京:未来10天,北京市气温总体较高,受弱冷空气以及降水影响,空气质量总体以轻度污染为主,部分时间可能达到中度污染,首要污染物为O₃。其中,18日~19日、25日,受降水过程和弱冷空气影响,污染形势有望缓解,空气质量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

东北区域:6月中下旬,区域大部空气质量以优良为主,辽宁沿海地区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其中,16日~19日,受区域性降水过程和间歇性冷空气影响,区域大部空气质量以优良为主,个别城市可能出现轻度污染,首要污染物为O₃;21日,大气扩散条件一般,区域空气质量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首要污染物为O₃;22日~30日,区域大部空气质量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部分地区为优,首要污染物为O₃。

长三角区域:6月中下旬,区域中北部地区空气质量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个别城市可能出现中度污染,首要污染物为O₃;南部地区空气质量以良为主。其中,16日~18日,中北部地区良至轻度污染,

南部地区以良为主;19日~21日,受降水过程影响,区域大部空气质量以良为主;22日~26日,中北部地区大气扩散条件一般,中北部地区以轻度污染为主,个别城市中度污染,首要污染物O₃,南部地区以良为主;27日~30日,中北部内陆地区以良为主,湖南良至轻度污染,湖北东部轻至中度污染;18日~20日,降水加强,大气扩散条件有利,区域整体空气质量优至良;21日~25日,降水较强,除湖北大气扩散条件一般外,其他大部地区大气扩散条件有利,整体以优至良为主。湖南中部及湖北中部可能出现轻度污染;26日~30日,受持续降水过程影响,内陆部分地区大气扩散条件一般,其他地区大气扩散条件有利,整体以优至良为主,其中27日~28日,湖南中部和湖北中部良至轻度污染。

西南区域:6月中下旬,区域大部降水过程频繁,空气质量以良为主;下旬后期,重庆、四川盆地有一次O₃、轻至中度污染过程。其中,16日~23日,受强降雨影响,区域大部城市以优良为主;24日~25日,四川盆地成都周边、盆地南部及东北部城市和重庆以轻度污染为主,个别城市中度污染,其他城市以良为主;26日~30日,区域大部城市以良为主,四川盆地、西藏局部城市O₃、轻度污染。

西北区域:6月中下旬,区域大气扩散条件整体一般,空气质量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新疆南疆盆地和东疆地区部分时段将出现沙尘污染过程,可能出现中度污染;区域首要污染物为O₃和PM₁₀。其中,16日~20日,区域大部地区可能出现降水过程,气温有所下降,空气质量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首要污染物为PM₁₀和O₃;21日~24日,区域气温逐渐升高,区域大部地区空气质量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其中关中局地可能出现中度污染,首要污染物为O₃;25日~30日,西北地区气温较高,区域大部为良至轻度污染,陕西局地可能出现中度污染,首要污染物为O₃。受沙尘影响,24日~25日新疆南疆和东疆地区可能出现短时中度及以上污染。